

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外（委托）投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对外投资概述

2010年4月13日，公司200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设立全资直接投资子公司开展直接投资业务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首期出资不超过三亿元设立全资直投子公司。公司的全资直投子公司东证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直投公司”）已于2010年11月26日正式成立，直投公司主要开展直接股权投资业务，公司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。

为了进一步提高直投公司的资本实力，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10年第九次临时会议于2010年12月22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对东证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》，同意向直投公司增资5000万元人民币。

本次交易不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且不需政府有关部门批准。

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二、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

（一）出资方式

本次增资为现金方式，全部为公司自有资金。

（二）标的公司基本情况

东证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10年11月26日，注册资本为5000元人民币，公司持有其100%的股份，主要开展直接股权投资业务。

三、对外投资的目的、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

为了进一步提高东证融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资本实力，保证直投公司顺利开展直接股权投资业务，公司对直投公司增资5000万元人民币，增资扩股后，

直投公司的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，公司也将取得更多的投资收益。

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〇年十二月二十四日